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5）023 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已连续 19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志维，200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飞英，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健锋，201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系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其 2024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和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